

运城市公安局盐湖分局

交通警察大队文件

运盐公交〔2022〕49号

对盐湖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 2022068 号 提案的答复

张耀武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桑梓街高峰期拥堵的几点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，经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和运城市城市管理有关规定，交管部门的职责是对城市主次干道进行治理。小街小巷、小区道路交通治理由辖区街道办、社区负责，交警部门配合。

在目前警力十分有限的情况下，我们的管理触角常常难以覆盖到小街小巷。您提到的桑梓街容易发生乱停乱放，导致交通拥堵的街巷，我们已经并将继续采取以下措施，努力予以改善：

一、派员指导所在社区、村委会，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和秩序管理。

二、结合路段情况，设置交通标志标牌等交通设施。

三、不定期组织民警联合社区、村委会开展专项整治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大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好的宝贵意见。